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38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董事、监事。董事应参会10人,实际参会10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董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在公司一名监事监督下统计表决结果。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将届满,结合公司目前董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适应现阶段经营业务及未来发展的实际需求,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沈浩平先生、王泰先生、刘士财先生、于克祥先生、张永红先生、安艳清女士、张长旭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陈荣玲先生、张波先生、周红女士、毕晓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同意上述十一名董事候选人（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修订案》。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基本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修订案》。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沈浩平先生简历:男,1962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沈浩平先生持有公司3万股的股份,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沈浩平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泰先生简历:男,1985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等职务。曾任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王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刘士财先生简历:男,1985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刘士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士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于克祥先生简历: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现任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资本事业部副总裁,津联（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曾任津联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发展控股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副总经理,天津津联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于克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于克祥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永红先生简历:男,1965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董事、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主任,北京国电科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等职务。曾任国电光伏有限公司总经理、国电宁夏石嘴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公司副总经理、国电内蒙古东胜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张永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永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安艳清女士简历:女,1971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双学士学位,副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及公司各子公司内部任职。曾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安艳清女士除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外（详见公司2019年7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没有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安艳清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长旭女士简历:女,1975年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副高级工程师。近五年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及公司各子公司内部任职。

截至本披露日,张长旭女士除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外（详见公司2019年7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没有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长旭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荣玲先生简历:男,1942年生,美国国籍,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ASML（中国）荷兰光刻设备公司资深顾问、大全新能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曾任SEMI China顾问董事会董事长、IMEC（比利时高科技研发中心）执行顾问、美国应用材料公司副总裁、美国应用材料投资（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应用材料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环股份独立董事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陈荣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陈荣玲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张波先生简历: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电子科技大学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电子科技大学集成电路研究中心主任等职务。曾任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与固体电子学院副院长、美国弗吉尼亚理工大学访问教授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张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周红女士简历:女,1965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等职务。曾任香港亚洲环球证券有限公司董事、东方伊健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码联科技有限公司CEO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周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周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毕晓方女士简历: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博士、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等职务。曾任天津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毕晓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毕晓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39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1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以电子邮件送达各位监事。监事应参会3人,实际参会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以监事填写《表决票》的记名表决及传真方式进行。本次会议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结合公司目前监事会构成及任职情况,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保证监事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拟提名刘增辉先生、周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以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届时当选的2名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还需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12日

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增辉先生简历:男,1987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助理审计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部长助理。

截至本披露日,刘增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合规管理部部长助理,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刘增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周搜先生简历:男,1972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监事、天津金海胜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等职务。曾任北方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经理、顺驰中国控股有限公司经理、天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节能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投资部业务董事、天津渤海海海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本披露日,周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周搜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41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5月12日,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选举赵春蕾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赵春蕾女士将与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二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2日

附:赵春蕾女生简历

赵春蕾女生简历:女,1984年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政工师。近五年来一直担任公司纪委书记、监事及公司各子公司内部任职。

截至本披露日,赵春蕾女士除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外（详见公司2019年7月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没有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之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赵春蕾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公告编号:2020-40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28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上午9:15-下午15:00。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30-11:30至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可以在前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5月22日,在2020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本通知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

1.01 选举沈浩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王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刘士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于克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张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安艳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选举张长旭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独立董事;

2.01 选举陈荣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周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毕晓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1 选举刘增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周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上述议案1至2、议案4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3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8）、《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39）。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议案1-3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分别进行投票表决,应选非独立董事7人、独立董事4人、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沈浩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士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于克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安艳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张长旭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陈荣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周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毕晓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刘增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周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5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5月28日9:00-15:00。

2、登记地点: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 公司证券投资部

3、登记办法:

（1）参加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及个人身份证;委托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0年5月27日上午11:3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现场登记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上午9:00-15:00,登记地点为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区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东路12号公司会议室。

4、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秦世龙、蒋缘

电话:022-23789787

传真:022-23789786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29”,投票简称为“中环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1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7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7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0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以下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代表我本人（本公司）出席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

二、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三、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四、对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的具体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7）人			
1.01	选举沈浩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王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士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于克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张永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安艳清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7	选举张长旭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一选举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4）人			
2.01	选举陈荣玲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周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毕晓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刘增辉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周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的议案》	√			

五、如果委托人对上述第四项不作具体指示,代理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是/否）:

六、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七、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603661 证券简称:恒林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履约的重大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签订的《资本合作意向书》属于协议双方的意向性约定,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合作具体事宜以正式协议为准,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性协议,对公司2020年度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林股份”、“公司”或“甲方”）与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以下简称“乙方”）、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厨博士”或“丙方”）于2020年5月12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签订了名称为《资本合作意向书》的战略框架协议,公司拟以现金收购的方式收购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持有的厨博士100%的股权。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

登记号:208604

地址: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股权结构:翟麟持有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 100%的股权

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交易对方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协议签署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协议由公司与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厨博士于2020年5月12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签署。

3、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签署的《资本合作意向书》仅为双方初步意向,无需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后续签署正式协议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东莞厨博士家居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686435366 3

法定代表人:翟麟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9年05月27日

营业期限:2009年05月27日至2024年05月27日

注册地址:东莞市桥头镇科技路13号A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整体橱柜、整体浴柜、木门、衣柜、鞋柜,及整体橱柜、整体浴柜、木门、衣柜、鞋柜的相关木制品。生产和销售防火门窗、卷帘门、防盗门、金属门窗、火灾防护产品并提供相关产品的售后服务（涉限涉证及涉国家宏观调控行业除外,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从事木地板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并提供相关商品的售后服务（不设店铺经营,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为厨博士的控股股东,持有厨博士100%的股权。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恒林股份

乙方:GLORY WINNER TRADING LIMITED

丙方:厨博士

鉴于甲方是办公家具行业领先的上市公司,丙方为家居行业的优秀企业,乙方为丙方的唯一股东。甲方有意对丙方进行收购。经友好协商,各方就甲方对丙方的收购事项达成初步意向,签订本意向书予以约定:

第一条 收购事项

1.1 甲方有意以全现金方式,通过受让乙方持有丙方的100%股权,取得丙方的控制权。甲方承诺收购完成后向丙方增资3亿元人民币。

1.2 本次收购的公司整体估值按丙方2020年、2021年、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三年平均净利润的10倍进行估值,即7亿元人民币。

1.3 业绩承诺

正式协议签署后,乙方将向甲方承诺:丙方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实现的平均净利润不低于7000万元人民币。丙方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度的参照净利润分别为5000万元人民币、7000万元人民币、9000万元人民币。实际净利润以经甲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报表为准。

1.4 交易对价购买股票的约定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下,乙方应在收到对应的全部交易对价后将交易对价扣除相关税费之后的余额至少50%部分用于购买甲方的股票（以下称“股票交易”）。购买方式为二级市场直接购买以及大宗交易转让等。

1.5 锁定期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乙方基于完成本意向书约定的股票交易后取得的甲方股票取得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进行转让,且持有期间不得设定股份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乙方因未完成本意向书约定的承诺净利润而出售对应部分股票并将股票出售款用于向甲方支付补偿款的除外。

第二条 程序性事项

2.1 本意向协议代表了双方就收购事项进行合作的初步意向,意向书签订后,双方应本着真诚合作的原则积极推进,乙方和丙方应配合甲方的尽职调查,各方应就相关进展及时进行沟通和磋商。

2.2 乙方承诺将其在江西厨博士智能家居有限公司中持有的51%股权转至丙方名下,使丙方持有江西厨博士智能家居有限公司100%股权。

第三条 其他

根据各项工作进展,各方将就收购事项进一步约定,签署补充性法律文件及正式协议等。各方对本次收购事项应严格保密,除此之外,本意向书不具有法律约束力。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厨博士的主营业务是为房地产全装修业务提供木作产品的设计、生产、安装、服务及精装修总承包的一站式专业解决方案,产品系列主要涵盖整体橱柜、浴室柜、全屋定制及收纳家具、木门及防火门等。厨博士是目前国内房地产精装修工程业务领域的优秀企业,主要合作方为万科、碧桂园、保利、阳光城、旭辉、蓝光、金科等房地产龙头企业,是唯一一家连续七年荣获万科A级供应商的定制类企业。

当前,我国房地产全装修比例处于较低水平,毛坯房装修会带来较大的二次污染、资源浪费和拆改造成的结构安全隐患等一系列问题,全装修的推广有利于避免上述问题的产生,全装修将成为未来的发展趋势,存在良好的发展空间。

本次交易完成后,厨博士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过厨博士在工程精装领域丰富的生产制造、施工管理经验和相关业务资源,公司将充分发挥与厨博士的协同效应,在市场和渠道、产品和技术、生产和运营管理经验等方面资源整合,提升公司整体的市场竞争力和企业影响力,更好地发挥公司及厨博士在业务层面的优势,且有利于拓宽公司的发展渠道、更好地布局国内市场和丰富产品业务线,预计对公司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同时可拓展厨博士的生产规模、增强其产品设计及研发实力,更好地服务下游客户。本次交易将不会造成公司主营业务变化,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框架协议的签订对公司2020年度经营的业绩预计不构成重大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次签署的《资本合作意向书》仅为甲乙双方根据合作意向,经友好协商达成的战略性、框架性约定,具体事宜以正式协议为准,具体的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协议各方签订正式协议,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股权收购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资本合作意向书》。

特此公告。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3